

琼海市嘉积镇综合行政执法中队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2
一、部门（单位）职责.....	2
二、机构设置.....	2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3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3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8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1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一、部门（单位）职责

琼海市嘉积镇综合行政执法中队作为镇直属副科级机构，以镇名义开展全镇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及负责应急管理事务性工作，接受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和各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业务指导和监督。

（一）统一承担辖区内综合行政执法的责任，具体负责《镇级行政处罚事项清单》实施；

（二）负责执法巡查，将日常执法信息上传，推送到市综合执法平台，畅通信息渠道；

（三）负责统筹协调派驻机构和基层执法力量，开展联合执法工作；

（四）加强与市级有关部门的联系，配合市级执法部门开展联合执法、专项执法等工作；

（五）协助解决各类突发性和应急性事件；

（六）承办镇党委、镇政府及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琼海市嘉积镇综合行政执法中队财政预算管理事业编制 13 名，其中领导职数 1 正 2 副。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二、收入决算公开表

三、支出决算公开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公开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公开表

以上报表见附件 1。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122.97 万元，支出总计 122.97 万元。

本单位 2023 年开设独立账户，于 2023 年 7 月开始使用一体化系统，2022 年度本单位未进行单独核算。

（一）收入总计主要构成。

本年收入 122.97 万元。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年初结转结余 0 万元。

(二) 支出总计主要构成。

本年支出 122.97 万元。

结余分配 0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122.9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2.97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122.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1.22 万元，占 57.92%；项目支出 51.76 万元，占 42.0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22.97 万元，支出 122.97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开设独立账户，于 2023 年 7 月开始使用一体化系统，2022 年度本单位未进行单独核算。

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 0 万元。

财政拨款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1.22 万元，占本年

支出合计的 57.92%。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1.2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卫生健康（类）**支出 6.97 万元，占 9.7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75 万元，占 10.88%；**住房保障（类）**支出 4.97 万元，占 6.98%；**城乡社区（类）**支出 51.53 万元，占 72.35%。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9.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39%。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和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0.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1.1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单位人员减少。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7.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4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单位人员减少。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

年初预算为 55.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9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实际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5.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2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单位人员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1.2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0.16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中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 1.05 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邮电费、工会经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7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42.09%。本单位 2023 年开设独立账户，于 2023 年 7 月开始使用一体化系统，2022 年度本单位未进行单独核算。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7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51.76 万元，占 100%。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5.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31%。用于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5.47万元，支出决算为51.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3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实际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可按照如下格式说明：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自评项目 10 个，共涉及资金 137.4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开展部门评价方面，本单位为部门所属单位，无此类事项。

完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方面，本单位为部门所属单位，无此类事项。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预算部门、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反映重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公共支出、综合事务等 1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包括项目绩效自评表和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综合事务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46900221Y000000022253-综合事务			填报人:	何林蔓		联系方式:	13627592858		
主管部门:	801-琼海市嘉积镇			实施单位:	801012-琼海市嘉积镇综合行政执法中队					
是否公开:	否			网址:						
资金构成(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600,000.00	600,000.00	517,584.71	10.00	86.26	8.63				
其中: 财政资金:	600,000.00	600,000.00	517,584.71		86.26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证正常运转, 做好执法宣传				保障正常运转, 做好执法宣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年度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完成率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两违图斑核查数	≥	50	起	50	100.00%	60.0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	100	人	100	100.00%	30.00	30	
合计								100.00	98.63	

综合事务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63 分。全年预算数为 60 万元，执行数为 51.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2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按照有关财务管理的规定，严格执行相关程序，规范经费的支出使用，每笔支出都有明确规范的手续；二是做到资金用于行政执法正常运行工作支出，没有其他用途，支出年限明确、支出金额明确、支出范围和内容明确，做出了不错的工作成效和社会效益。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在预算执行方面力度不均衡，执行进度和预期有差距。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对项目资金进行跟踪调度，及时掌握资金使用情况，对工作开展迟缓的项目，致函有关单位，督促其抓紧开展工作，保证执行进度和资金使用效益。

（三）部门评价结果。

本单位为部门所属单位，无此类事项。

（四）财政评价结果。

本单位为部门所属单位，无此类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琼海市嘉积镇综合行政执法中队为事业单位，故 2023 年度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琼海市嘉积镇综合行政执法中队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拥有房屋面积 0 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 0 平方米，业务用房 0 平方米，其他（不含构筑物）0 平方米。

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

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0 台(套)。

年末在建工程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同级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不包括事业单位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经费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指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指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

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用于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注：支出功能分类的名词解释，各部门（单位）根据实际支出情况填列，可参阅财政部印发的《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